

证券代码：873535

证券简称：锐至信息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上海锐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无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6 日 10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535	锐至信息	2023 年 5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信本律师事务所林孝盛、胡立中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报告、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《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工作情况作出具体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 2023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，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锐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结合当下市场行情和，为满足公司后续持续经营，保障公司的稳定发展，统筹考虑公司资金使用情况，拟定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制定〈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，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制定《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，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锐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六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
2. 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；
3.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，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6 日 9 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孙茹冉；电话：15216776869/0216432725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上海锐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2、《上海锐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锐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